

ICS 13.020.10
Z 0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8926—2020

废旧纺织品回收技术规范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collection of textile waste

2020-06-02 发布

2020-12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家标准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总体要求	2
5 收集	2
6 分拣	2
7 贮存	2
8 运输	3
9 环境保护	3
参考文献	4

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 — 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全国产品回收利用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15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安徽省天助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愉悦家纺有限公司、中国循环经济协会、广州普联环境投资有限公司、湖州育人纺织服装有限公司、太原理工大学、北京服装学院、中国地质大学(北京)、内蒙古自治区标准化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高东峰、付允、林翎、顾明明、赵凯、李飞、吕洪棣、高洪国、唐茂强、李书润、赵国樑、张天骄、朱艺、张以河、郑干勤、赵晨宇、杨朔、赵琬莹、王秀腾。

废旧纺织品回收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废旧纺织品回收的总体要求、收集、分拣、贮存、运输和环境保护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废旧纺织品的收集、分拣、运输与贮存等过程。本标准不适用于包括医疗废物在内的属于危险废物的废旧纺织品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23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

GB 18565 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

GB 1859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

GB/T 20861 废弃产品回收利用术语

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

GB 50140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2086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废旧纺织品 **textile waste**

生产和使用过程中被废弃的纺织材料及其制品。

注：废旧纺织品包括废纺织品和旧纺织品。

3.2

废纺织品 **pre-consumer textile waste**

纺织材料及其制品在生产加工过程中(如纺丝、纺纱、织造、印染、裁剪等)产生的废料。

3.3

旧纺织品 **post-consumer textile waste**

淘汰的纺织制品。

注：旧纺织品包括淘汰的服装、家用纺织品、产业用纺织品及其他纺织制品等。

3.4

收集 **collection**

对废旧纺织品进行集中的过程。

3.5

分拣 **sorting**

按照类型、材质、颜色等对废旧纺织品进行分类和整理的过程。

4 总体要求

- 4.1 回收、分拣企业的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,应设置污染防治设施,并配备相应的除尘、防噪声设备,减少二次污染。
- 4.2 回收、分拣企业应具备完善的消防设施,并建立健全消防安全责任管理制度。
- 4.3 回收、分拣企业应配备从业人员健康防护措施,进行人员岗前技术及安全培训,持续提升回收质量和水平。
- 4.4 回收、分拣企业应建立收集、分拣等统计台账,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。
- 4.5 分拣企业宜具备不少于1 000 m²的固定经营场所。

5 收集

5.1 废纺织品收集

- 5.1.1 产生废纺织品的企业应优先进行回收利用,不具备回收利用能力的企业可参照GB/T 38923规定的方法,按照废纺织品原料的分类别进行分类回收,确保安全、清洁、卫生。
- 5.1.2 废纺织品的包装应标明名称、材料成分、质量、包装日期及企业信息。

5.2 旧纺织品收集

- 5.2.1 回收企业宜通过线上收集、箱体收集、站点收集等方式进行收集。
- 5.2.2 回收企业应建立回收操作规范,并进行定期培训。
- 5.2.3 互联网回收平台应便于公众使用,可通过手机软件或公众号等形式运营,宜提供用户注册、预约回收、电话咨询等服务。宜将线上收集与箱体收集、站点收集等方式进行融合。
- 5.2.4 回收装置的投放应符合城市和社区规划、便于收运,不得妨碍各类通道。回收装置应实用、美观,应在其醒目位置标注回收企业名称、装置编号、回收用途、联系方式等信息。智能回收设备应具有安全操作提示、防夹手、防漏电、避雷等安全措施。回收企业应定期收集,并对回收装置进行维护管理。
- 5.2.5 鼓励采用智能化监控设备实现高效科学收集,便于追溯来源和建立数据台账。

6 分拣

- 6.1 废旧纺织品的分拣应本着高效利用的原则进行。
- 6.2 可参照GB/T 38923规定的方法进行分拣。
- 6.3 企业应建立科学的分拣技术规范和培训制度。
- 6.4 可采用先进适用的分拣设备进行科学高效分拣。
- 6.5 宜建设适当的清洗、消毒设施。
- 6.6 分拣后的废旧纺织品应及时打包、标识。
- 6.7 分拣后的废弃物应进行无害化处理。



7 贮存

- 7.1 贮存应本着有利于环保、安全、便于识别的原则进行。
- 7.2 废旧纺织品贮存场地应符合GB 18599的相关要求,具备通风、干燥、卫生的条件。

- 7.3 废旧纺织品贮存场地应符合 GB 50016 相关要求,建筑耐火等级应不低于三级。
- 7.4 废旧纺织品贮存场地应远离火源,且应与生活区分开。贮存场所消防器材配备应按 GB 50140 的有关规定执行,消防供水网和消防栓应采取防冻措施,贮存场所应安装消防报警设备。
- 7.5 废旧纺织品应分类分区存放,并在显著位置设置标识。

8 运输

- 8.1 运输车辆性能应符合 GB 18565 的有关要求。
- 8.2 废旧纺织品运输过程中应注意防火、防雨、防潮、防洒落等。
- 8.3 废旧纺织品包装物应耐压、遮蔽性好;在装卸、运输过程中应确保包装完好,避免遗洒。

9 环境保护

- 9.1 企业废水排放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要求。
- 9.2 企业厂界噪声应符合 GB 12348 的要求。
- 9.3 回收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应执行 GB 18599。



参 考 文 献

- [1]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
 - [2] GB 1629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
 - [3] GB/T 38923 废旧纺织品分类与代码
 - [4] SB/T 10720 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建设管理规范
 - [5] SZDB/Z 326 废旧织物回收及综合利用规范
 - [6] 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.(商务部令〔2007〕第 8 号)
-